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
樓
承辦人：林映彤
電話：02-23363566
傳真：02-23363563
電子信箱：edu_ins.6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230479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2年度金融基礎教育高中課程教學模組暨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pdf、odt
檔各1份 (26391837_1123047962_1_ATTACH1.odt、
26391837_1123047962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12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高中課程教學模組
暨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設計共備工作坊實施計畫乙案，
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112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
學精進推廣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係藉由推動理財教育融入教學設計教師共備社群，提升本市教師財經素養導向之教學設計與跨域整合能
力，並產出本市金融基礎教育參考教案。

三、旨揭計畫詳如附件，相關資訊如下

(一)參加對象：公立高中以下教師，3人以上組成共備社群
(可跨校)，以進行財經素養教育融入教學之共同備



課、從事教師增能活動及推動本市財經素養計畫，高中社群須採用金管會研發之課程模組，可邀請理財教育教材編輯團隊或相關專家學者到校分享與共備2—3次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112年6月1日（星期四）至12月29日（星期五）。

(三)實施方式：成立財經素養共備社群：申請共備社群者須依學層參與指定增能研習2—3次（國小2次、國中2次及高中3次，其中高中預計邀請金管會教學模組研發團隊進行增能），每個申請社群均須參與申辦說明會，以及參加財經素養增能工作坊。

四、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本市南港高中教務處戴伶娟主任，電話：02-27837863分機22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